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部文件

上国会研培养〔2017〕4号

关于 2017-2018 学年第二学期招聘研究生 担任课程助理的通知

2017 级全日制研究生：

为发挥研究生在教学、科研中的作用，培养研究生的实践能力和责任意识，促进研究生资助体系的改革，进一步提高研究生的综合素质，根据《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工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面向 2017 级全日制研究生公开招聘 2017-2018 学年第二学期课程助理，具体事宜如下：

一、研究生课程助理设岗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别	主讲教师	学时	学分	天数	所需助教人数
1	企业财务风险管理理论与实务	会计必修课	郑德渊 赵敏	36	2	4	1
2	股东价值创造与财务报表分析	会计必修课	单喆懋	36	2	4	1
3	财务报告分析	审计方向选修课 税务选修课	单喆懋	36	2	4	1
4	税收筹划	会计必修课	庞金伟	36	2	4	1
5	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会计核心课 审计任意选修课	叶小杰 王怀芳	54	3	6	1
6	审计理论与实务 A 班 (会计 1 班+会计 2 班学号前 15)	会计、审计核心课	吴建友	54	3	6	1
7	审计理论与实务 B 班 (会计 2 班学号后 15+审计班)	会计、审计核心课	袁敏	54	3	6	1
8	金融市场与金融工具	会计选修课 审计任意选修课	宿铁	36	2	4	1
9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会计选修课 审计任意选修课	宋德亮	18	1	2	1
10	资产配置原理与实践	会计、税务选修课 审计任意选修课	黄长胤	18	1	2	1
11	税收理论与实践：专题研讨	会计、税务选修课 审计任意选修课	葛玉御	36	2	4	1
12	XBRL 及其应用体验	会计选修课 审计任意选修课	刘梅玲、 吴忠生	18	1	2	1
13	计算机审计	审计方向选修课	刘梅玲 吴笑凡	36	2	4	1
14	绩效评价	审计方向选修课	赵敏	18	1	2	1
15	审计管理	审计方向选修课	宋德亮	18	1	2	1
16	审计法律研究与案例	审计核心课	颜延	36	2	4	1
17	舞弊审计	审计方向选修课	颜延	18	1	2	1
18	金融企业审计实务	审计核心课	王美娟	36	2	4	1
19	税务管理专题	税务必修课	王琳	54	3	6	1
20	国际税收专题	税务必修课	李昕凝	54	3	6	1
21	税务筹划专题	税务必修课	庞金伟	54	3	6	1
22	论文撰写专题	会计选修课 审计任意选修课	刘凤委	18	1	2	1

23	财务会计前沿(讲座)	会计、审计、税务 入选普华计划	普华团队	36	2	4	1
----	------------	--------------------	------	----	---	---	---

二、申请对象

2017 级全日制在校研究生，且必须选修所应聘课程助理对应的课程。本次共招聘 23 名课程助理。

三、申请流程

1. 12 月 25 日-12 月 29 日，学生填写并提交《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申请表》电子版至 lrg427@snai.edu 邮箱。**一人仅限申请一个岗位。**

2. 1 月 5 日，确认各门课程助理人选。

3. 1 月 9 日中午 12:00 在第三教学楼会议室三(二楼)组织召开课程助理培训。

4. 3 月 26 日起，正式上岗，并补签《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申请表》和《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职责协议书》。

四、课程助理职责

担任课程助理的研究生主要协助教师做好与学生之间的沟通、协助研究生部培养办公室进行日常教学管理、参与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网站建设等。具体职责如下：

1. 在与培养办公室确认课程时间和地点后于每次课前一天提醒主讲教师；

2. 课前做好其他相关准备工作，并随堂听课；

3. 协助主讲教师做好每次课程的考勤，并记录学生的

课堂表现；

4. 协助主讲教师整理、翻译或传发各项学习资料；
5. 帮助组织学生讨论、教师辅导或答疑；
6. 帮助收集反馈各类学习问题和评价意见；
7. 帮助主讲教师收发日常作业，并在一定程度上参与作业评判；
8. 定期向主讲教师汇报交流听课情况及完成和批改作业的情况；
9. 按照主讲教师要求协助完成其他教学工作任务。

五、课程助理考核

1. 课程助理的考核，由主讲教师及研究生部培养办公室共同给出考核评定意见，填写《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考评细则表》，由研究生部学生工作办公室留存。考核结果作为是否继续聘用的依据。

2. 课程助理应遵照教学安排准时到岗，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迟到、早退，不得私自无故不到岗。因个人原因不能到岗者，课程助理应提前跟研究生部培养办公室及授课教师请假并请其他同学代理助理工作。

3. 对于不认真履行职责或有虚假信息的课程助理，主讲教师可予以解聘，并填好《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考评细则表》，报研究生部培养办公室备案。

六、报酬

1. 课程助理酬劳标准为 200 元/学分，具体发放金额以期末考评结果为指导。

2. 课程助理工作职责未尽者，扣除费用标准如下：

(1) 抽查发现未提前 15 分钟到岗者，每次扣除 10 元助理费；

(2) 抽查发现未监督学生进行考勤并出现代签现象者，每次扣除 5 元助理费；

(3) 抽查发现未给缺勤同学发送短信提醒者，每次扣除 5 元助理费；

(4) 抽查发现未上岗且未安排其他同学代替课程助理工作者，扣除该次课程全部助理费；

(5) 抽查发现未能在课前及时提醒主讲教师授课时间及地点者，每次扣除 5 元助理费；

(6) 抽查发现未能协助主讲教师整理、翻译或传发各项学习资料者，每次扣除 5 元助理费；

(7) 未能协助培养办公室收集反馈各类学习问题和评价意见者，每次扣除 5 元助理费。

特此通知。

附件：1、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申请表

2、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职责协议书

3、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考评细则表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部

2017年12月15日



抄送：院长办公室 教研部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部

2017年12月15日印发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学号	
专业、班级		民族		政治面貌	
课程名称				主讲教师	
本科毕业院校			本科专业		
校内导师姓名 /所在部门			校外导师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须能联系到本人		E-mail		
银行账号 (19位)	(请输入建行账号, 留作备用)				
申 请 者 自 述	<div style="color: red;">(对目标岗位能够胜任的条件分析, 包括专业优势、个人前期课程助理工作经历及考评结果、对课程的熟悉程度、对目标岗位的理解, 个人的时间安排, 个人的承诺等, 字数在 1000 字以内)</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申请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div>				
申请人导师意见:			主讲教师意见: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研究生部培养办公室审批意见:			研究生部学生工作办公室备案栏		
主管领导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由研究生部学工办留存。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职责协议书

姓 名		性 别		学 号	
班 级		民 族		政治面貌	
岗位名称				主讲教师	
聘任期限			酬金额及支 付方案		
岗 位 职 责	（逐条明确每周工作时间和工作量，列出岗位工作的主要内容、职责，必要的岗位纪律等。） 详见附件《课程助理岗位职业道德和 workflows》				
申请人签字： <div style="float: right; margin-right: 50px;">年 月 日</div>					
主讲教师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年 月 日</div>			研究生部主管领导签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年 月 日</div>		
研究生部学生工作办公室备案栏					

备注：本表由研究生部学工办留存。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课程助理岗位考评细则表

姓 名		聘任期限			
岗位名称		主讲教师			
岗位工作完成情况（逐条简要说明）					
考评项目	优	良	中	差	权重
出勤率					0.1
工作态度					0.1
工作量饱满程度					0.2
工作效果					0.1
岗位负责人的综合评价（以上为教师评）					0.3
学生的综合评价（学生评）					0.2
合计					
主讲教师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研究生部主管领导签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学生所在单位备案栏					

备注：本表由研究生部学工办留存。